

# 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常文广旅〔2022〕45号

## 关于印发支持文旅企业 纾困复苏发展的六项措施的通知

各辖市、区文体广电和旅游（文化体育和旅游）局，常州经开区社会事业局，机关各处室：

现将《支持文旅企业纾困复苏发展的六项措施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2022年4月1日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关于支持文旅企业纾困复苏发展的六项措施

为扶持文旅企业纾困解难，促进文旅市场有效复苏，全力推动全市文化旅游业健康发展，根据市政府《关于扶持帮助受本轮疫情影响较重企业及困难群众的若干政策》（常政办发〔2022〕24号），特制定以下措施：

**1. 加大产业资金支持力度。**增加市级文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并提前下达，重点对文旅融合新业态、新产品项目及3A级以上景区、省级以上乡村旅游重点村予以扶持。同时，积极争取省级旅游发展基金支持和贴息补助。

**2. 加大金融扶持力度。**设立贴息补助专项资金，重点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旅行社、文化市场经营单位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给予贴息补助，帮助企业快速恢复生产经营。

**3. 鼓励旅行社开展游客招徕。**设立团队游客奖补资金，结合文旅产品融合创新，组织旅行社设计特色精品线路，推出一批旅游产品，吸引游客旅游消费。

**4. 促进文旅消费复苏。**依托“常享游”线上文旅总入口，举办文旅惠民系列活动，推出门票、餐饮、住宿等一批特惠产品，促进文旅消费有效复苏。

**5. 开展助企推广营销。**搭建线上线下文旅推广平台，开展长三角重点城市推广周、新媒体和OTA平台网络营销等活动，免

费为我市文旅企业和文旅产品宣传推广，吸引客流。

**6. 开展防控支出专项补贴。**对文旅企业核酸检测、防疫物资采购等疫情防控支出给予适度补贴。

以上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，有效期至 2022 年底。

